平準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平準
作者：鍾惺　明

本作品收錄於《鍾惺集》

平準之法，是武帝理財盡頭之想、最後之著，所以代一切興利之事，而救告緡之禍。所謂窮而變、變而通，其道不得不出於此者也。

何也？文、景殷富，而武帝以喜功生事，化而為虛耗之世：鬻爵鬻罪，而鬻爵鬻罪不效也；鹽鐵，而鹽鐵不效也；鑄錢製皮幣，而錢幣不效也；酎金，而酎金不效也；風示百姓分財助縣官，而分財不效也；募徙民，而徙民不效也。非惟不效而已矣，而又曰「選舉陵遲，廉恥相冒」；曰「吏道雜而多端，官職耗廢」；曰「見知之法生」，「窮治之獄用」；曰「縣官大空」，「而富商大賈或祼財役貧」；曰「公卿大夫諂諛取容」。一篇之中，三致意焉。則形已見而勢已窮矣。至於告緡之令下，以天子而同於盜與兵，天下囂然喪其樂生之心。不思以解之，且求為秦之季世而不可得矣。

桑弘羊晚出，乃始為平準之法，籠天下財物歸於縣官而相灌輸，貴即賣之，賤即買之，富商大賈無所牟大利，則反本而萬物不得騰踴。雖所謂「不加賦而天下用饒」，是利臣籠絡人主之語，而賞賜帛百餘萬匹、金錢巨萬計，皆取足大農，不復告緡。不復告緡，此即平準之效也。

或曰：是又以天子而同於負販矣。以天子而同於負販，不猶愈於以天子而同於盜與兵乎？且告緡之禍可以亡，平準，非救窮，以救亡也。故曰：平準者，所以代一切興利之事，而救告緡之禍，其道不得不出於此者也。

其道不得不出於此，然則史遂無說乎？曰惡得無譏？漢文、景之天下，何以遂化為武帝之天下也？睹時觀變，史蓋有深悲焉。非悲平準也，悲其所以不得不出於平準之故也。

此明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